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7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丁彦辉先生主持，应当与会董事8名，实际参加董事8名；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7月1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经全体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和《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2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情况，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等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

确、完整。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日常经营和长期发展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现有总股本 359,994,173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 2,207,520 股后的股本 357,786,65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536,679,979.50 元，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章程（2022 年 8 月）》及《公司章程修正案》。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与会董事审慎决议，通过了由公司拟定的《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董事长丁彦辉先生、董事罗艳君女士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回避了对该

议案的表决，其余 6 名董事参与了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了《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董事长丁彦辉先生、董事罗艳君女士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 6 名董事参与了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实施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以下事宜：

- 1、授权董事会负责修改本员工持股计划；
- 2、授权董事会安排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批准激励基金计提和具体实施方案；
- 3、授权董事会决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
- 4、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作出决定；
- 5、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 6、授权董事会确定或变更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专业咨询机构；
- 7、本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

整；

8、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办理与本员工持股计划有关的其他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

董事长丁彦辉先生、董事罗艳君女士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 6 名董事参与了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生产经营需求，拟在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2.7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各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 日